

东莞市大朗镇部门（单位）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东莞市大朗镇中心幼儿园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81	下属二级单位数	0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（单位）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基本支出	1549.02	财政拨款	1614.02
	项目支出	65	其他资金	0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财政专项资金	0	镇本级使用资金	1614.02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65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
总体绩效目标	本单位主要职责是承担幼儿教育，工作任务是以《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》为指导，坚持以保教结合为原则，为学龄前儿童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。保障日常各项开支、为教职工提供工作餐方便照顾幼儿、保障物业管理为幼儿提供安全卫生的学习生活环境、每月发放教职工工资保障配足保教人员，保证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。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
	完成相关保育和教育服务工作	1. 关注队伍建设，提升教师专业水平，提升教育教学质量。 2. 抓好常规教育，优化幼儿一日活动，促进课程游戏发展。 3. 立足本土特色，打造园本课程品牌，显朗园文化亮点。 4. 重视家园联系，增进家园沟通协作，创和谐家长学校。	0	更新观念加强教研，提升水平优化活动，进一步完善园本课程，促进幼儿健康成长，推进教学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	保障部门日常运转	承担幼儿教育，为学龄前儿童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的各项日常开支、为教职工提供工作餐方便照顾幼儿。	97.02	为学龄前儿童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的各项日常开支、为教职工提供工作餐方便照顾幼儿。
	保障职员工资福利	用于发放教职工工资，缴交单位部分社保和住房公积金（中心幼儿园81人，第三幼儿园58人。	1452	用于发放教职工工资（中心幼儿园81人，第三幼儿园58人），缴交单位部分社保和住房公积金
	物业管理费	委托物业公司为园区提供物业管理综合服务	65	2025年委托物业公司为园区提供物业管理综合服务，具体包括保卫、维修、清洁、绿化务服，并支付当年物业管理费，有效提升后勤保障服务品质。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在校幼儿人数	539人	539人
			中心幼教职工的人数	81人	81人
			三幼教职工的人数	58人	58人
			物业管理面积	11000平方米	11000平方米
		质量指标	伙食食材合格率	100%	100%
			物业工作质量达标率	≥ 90%	≥ 90%
		时效指标	伙食食材送货及时率	100%	100%
			每月人员工资发放时间	每月30日前	每月30日前
			物业公共设施、设备、水电维修及时性	及时	及时
	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支付总额	1614.02
	物业管理成本			4.87元/平方米.月	4.87元/平方米.月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保教费收入	539万元	539万元
		社会效益指标	人员工资保障率	100%	100%
			持续提升校园卫生、安保情况	持续有效提升	持续有效提升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调查受益对象满意度情况	≥90%	≥90%